山东省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梦想基金”实施细则

为帮助我校部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实现自身梦想，社会爱心人士捐赠资金在我校设立“梦想基金”。为保证该基金评选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资助额度**

该项目为人民币60000元/年，共发放2年，时间期限为2020年至2021年。

**二、资助对象**

全日制在校生中家庭经济困难、并有志实现人生理想的学生。

**三、资助人数和标准**

每人资助金额为2000元，每年资助学生15名，其中石油工程学院4人，环境工程专业4人，储运与建筑工程学院3人，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4人。

**四、基金资助范畴**

1.国际化视野开拓—出国交流、学习

本项目可提供有国际化意识的大学生们提供参加托福、雅思、GRE考试的报名费或签证申请费，以实现同学们的出国梦想，为大家的国际化成长助力。

2.科技创新能力提高—发明创造及参与科技竞赛

本项目可为有意向参与科研创新的同学们提供支持，鼓励学生进行发明制造、参加大学生挑战杯等科技创新活动，从而为实现同学们的科技梦想插上翅膀。

3.社会实践、实习—投身暑期社会实践及企业实习

本项目可以为有意向深入调研社会，通过实践增长才干的学生，提供资助，以帮助同学们在实践中锻炼成长，在磨练中成长成才。

4.其他对学习、成长有帮助的梦想

本项目可以资助有其他方向梦想追求，但因经济原因无法实现的学生。

**五、组织实施**

1.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达评选指标并向各相关学院下发评选通知。

2.各学院根据申请，按照标准进行初步筛选和推荐。各学院将《奖学金申请表》及个人梦想阐述报告报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3.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组织梦想基金评审小组进行评定。

4.评审结果上报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审定，审定后的结果反馈给社会爱心人士。

**六、**本实施细则由山东省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负责解释和修订。

山东省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0年11月9日